苌池镇人民政府

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汇编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政务公开标准目录.................................................................3

（一）重大建设项目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5

（二）义务教育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7

（三）社会救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10

（四）养老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13

（五）财政预决算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14

（六）公共法律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16

（七）社会保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17

（八）征地补偿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19

（九）农村危房改造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20

（十）环境保护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21

（十一）涉农补贴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22

（十二）公共文化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24

（十三）安全生产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26

（十四）救灾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29

（十五）医疗卫生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32

（十六）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33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主体 | 公开形式 | 公开时限 | 更新周期 | 公开属性 | 备注 |
| 一级目录 | 二级目录 |
| 1 | 机构职能 | 部门概况 | 本单位总体介绍并包含单位地址、电话等信息 | 三定方案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领导介绍 | 本单位副职以上领导介绍姓名、照片、简历、分工 | 三定方案及相关任命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机构设置 | 包括内设机构和下属机构。公开职能职责、负责人姓名、联系方式、办公地址 | 三定方案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2 | 政策文件 | 本部门发布的文件 | 3年来，以本部门制定文号发布的政策性文件和规范性文件，并标准编号的 | 本部门规范文号发布的文件，源头属性认定为公开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通知公告 | 在本乡镇所发文件中，属于通知公告类别的，全部归于此类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3 | 工作动态 |  | 近期重点项目工作动态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4 | 预决算 |  | 按照县财政局对预决算公开要求在“平台”上发布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5 | 计划总结 |  | 单位计划、总结、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统计信息等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6 | 信息公开年报 |  | 按照年报编制规范进行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一）重大建设项目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主体 | 公开形式 | 公开时限 | 更新周期 | 公开属性 | 备注 |
| 一级目录 | 二级目录 |
| 1 | 批准服务信息 | 办事指南 | 申报材料清单、批准流程、办理时限、受理机构联系方式、申报要求等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推进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实时公开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办理过程信息 | 事项名称、事项办理部门、办理进展等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推进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及时公开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咨询监督 | 咨询电话、监督投诉电话等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推进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实时公开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2 | 批准结果信息 | 政府投资项目建议书审批 | 审批结果、批复时间、批复文号、批复单位、项目名称、项目统一代码等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推进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信息形成20个工作日内公开；其中行政许可、行政处罚事项应自作出行政决定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公示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3 | 批准结果信息 | 政府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批 | 审批结果、批复时间、批复单位、批复文号、项目名称、项目统一代码等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推进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信息形成20个工作日内公开；其中行政许可、行政处罚事项应自作出行政决定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公示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政府投资项目初步设计审批 | 审批结果、批复时间、批复单位、批复文号、项目名称、项目统一代码等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推进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 |  |
| 4 | 重大设计变更信息 | 重大设计变更审批 | 项目设计变更原因、主要变更内容、批准单位、变更结果等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推进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信息形成20个工作日内公开；其中行政许可、行政处罚事项应自作出行政决定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公示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5 | 竣工有关信息 | 竣工验收审批（备案） | 竣工验收时间、竣工验收结果，竣工验收备案时间、备案编号、备案部门等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推进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信息形成20个工作日内公开；其中行政许可、行政处罚事项应自作出行政决定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公示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6 | 重点项目信息 | 项目清单 | 本级重点项目建设清单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信息形成20个工作日内公开；其中行政许可、行政处罚事项应自作出行政决定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公示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义务教育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主体 | 公开形式 | 公开时限 | 更新周期 | 公开属性 | 备注 |
| 一级目录 | 二级目录 |
| 1 | 学校信息 | 学校办学基本信息 | 学校名称、办学规模、联系方式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关于鼓励社会力量兴办教育促进民办教育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学校公示栏 |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2 | 财务信息 | 财务信息 | 财务管理及监督办法、年度经费预决算信息、收费项目及收费标准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学校公示栏 |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3 | 招生管理 | 学校介绍 | 办学性质、办学地点、办学规模、办学基本条件、联系方式等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做好小学升初中免试就近入学工作的实施意见》《教育部关于推进中小学信息公开工作的意见》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学校公示栏 |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招生政策 | 各校招生工作实施方案；随迁子女入学办法；部分适龄儿童或少年延缓入学、休学等特殊需求的政策解读等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学校公示栏 |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4 | 招生管理 | 招生计划 | 各校本年度招生计划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做好小学升初中免试就近入学工作的实施意见》《教育部关于推进中小学信息公开工作的意见》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学校公示栏 |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招生范围 | 招生范围、学区划分详细情况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学校公示栏 |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招生结果 | 各校本年度招生结果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学校公示栏 |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5 | 学生管理 | 义务 教育 学生资助 政策 |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两免一补”政策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学校公示栏 |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6 | 教师管理 | 乡村 教师 生活补助 | 管理制度、实施方案、实施时间、补助范围、发放对象、补助档次标准、发放情况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教育部财政部关于落实2013 年中央1 号文件要求对在连片特困地区工作的乡村教师给予生活补助的通知》《教育部关于加强乡村教师生活补助经费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学校公示栏 | 信息形成（变更） 3 个工作日内；教师申领情况进行常年公示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7 | 重要政策执行情况 | 农村 义务 教育学生 营养 改善计划 | 有关政策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组织机构和职责， 举报电话、信箱或电子邮箱；供餐企业、托餐家庭名单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的意见》《教育部等十五部门关于印发〈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实施细则〉等五个配套文件的通知》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学校公示栏 |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学校食堂饭菜价格、带量食谱；学校膳食委员会名单； 学校管理人员陪餐情况；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学校公示栏 |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供餐企业（单位）配套管理制度，食品安全责任人、供餐方签约人；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学校公示栏 |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8 | 校园安全 | 校园安全管理 | 校园安全管理法律法规、配套管理制度，学生住宿、用餐、组织活动等安全管理情况，校园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预警信息、应对情况、调查处理情况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小学幼儿园安全风险防控体系建设的意见》《教育部关于推进中小学信息公开工作的意见》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学校公示栏 |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三）社会救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主体 | 公开形式 | 公开时限 | 更新周期 | 公开属性 | 备注 |
| 一级目录 | 二级目录 |
| 1 | 综合业务 | 政策法规文件 | 《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各地配套政策法规文件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规定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监督检查 | 社会救助信访通讯地址社会救助投诉举报电话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规定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2 | 最低生活保障 | 政策法规文件 |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最低生活保障审核审批办法（试行）》、各地配套政策法规文件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规定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办事指南 | 办理事项、办理条件、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间、地点、联系方式 |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审核信息 | 初审对象名单及相关信息 |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公示7 个工作日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审批信息 | 低保对象名单及相关信息 |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3 |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 政策法规文件 |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民政部关于印发《特困人员认定办法》的通知、民政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的通知、各地配套政策法规文件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规定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办事指南 | 办理事项、办理条件、救助供养标准、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间、地点、联系方式 |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审核信息 | 初审对象名单及相关信息、终止供养名单 |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公示7 个工作日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审批信息 | 特困人员名单及相关信息 |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4 | 临时救助 | 政策法规文件 | 《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临时救助制度的通知》、《民政部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的意见》、各地配套政策法规文件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规定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办事指南 | 办理事项、办理条件、救助标准、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间、地点、联系方式 | 《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临时救助制度的通知》、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审核审批信息 | 支出型临时救助对象名单、救助金额、救助事由 | 《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临时救助制度的通知》、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主体 | 公开形式 | 公开时限 | 更新周期 | 公开属性 | 备注 |
| 一级目录 | 二级目录 |
| 1 | 养老服务业务办理 | 老年人补贴 | 老年人补贴名称（高龄津贴、养老服务补贴、护理补贴等）；各项老年人补贴依据；各项老年人补贴对象；各项老年人补贴内容和标准； 各项老年人补贴方式；补贴申请材料清单及格式；办理流程、办理部门、办理时限、办理时间、地点、咨询电话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规定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2 | 养老服务行业管理信息 | 老年人补贴申领和发放信息 | 本行政区域各项老年人补贴申领数量、本行政区域各项老年人补贴申领审核通过数量、本行政区域各项老年人补贴申领审核通过名单、本行政区域各项老年人补贴发放总金额 | 《财政部 民政部 全国老龄办关于建立健全经济困难的高龄 失能等老年人补贴制度的通知》、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规定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四）养老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 （五）财政预决算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主体 | 公开形式 | 公开时限 | 更新周期 | 公开属性 | 备注 |
| 一级目录 | 二级目录 |
| 1 | 财政预决算 | 政府预算 | 一般公共预算：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②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③ 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支出表。④一般公共预算本级基本支出表。⑤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表。⑥政府一般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表。政府性基金预算：①政府性基金收入表。②政府性基金支出表。③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表。④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表。⑤政府专项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表。②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③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④对下安排转移支付的应当公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表。社会保险基金预算：①社会保险基金收入表。②社会保险基金支出表。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报表中涉及本级支出的，应当公开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应当公开到经济性质分类款级科目，专项转移支付应当分地区、分项目公开。对财政转移支付安排、举借政府债务等重要事项进行解释、说明，并公开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等绩效目标。地方本级汇总的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包括预算总额，以及“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区分“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两项）、“公务接待费”分项数额， 并对增减变化情况进行说明。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使用安排及还本付息等信息，包括：①随同预算公开上一年度本地区、本级及所属地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或余额预计执行数），以及本地区和本级上一年度地方政府债券（含再融资债券）发行及还本付息额（或预计执行数）、本年度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预算数等；②随同调整预算公开当年本地区及本级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本级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资金使用安排等。没有数据的表格应当列出空表并说明。 |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财政部关于印发〈 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财预〔 2016 〕 143号）《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 试行）>的通知》（财预〔2018〕209 号）等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苌池镇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后20 日内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政府决算 | 一般公共预算：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②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③ 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支出表。④一般公共预算本级基本支出表。⑤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表。⑥政府一般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表政府性基金预算：①政府性基金收入表。②政府性基金支出表。③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表。④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表。⑤政府专项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表。政府性基金预算：①政府性基金收入表。②政府性基金支出表。③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表。④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表。⑤政府专项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表。②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③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④对下安排转移支付的应当公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表。社会保险基金预算：①社会保险基金收入表。②社会保险基金支出表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报表中涉及本级支出的，应当公开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应当公开到经济性质分类款级科目，专项转移支付应当分地区、分项目公开。对财政转移支付安排、举借政府债务、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等重要事项进行解释、说明，并公开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绩效执行结果。地方本级汇总的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包括预算总额，以及“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区分“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两项）“公务接待费”分项数额，并对增减变化情况（与预算对比）进行说明。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使用安排及还本付息等信息，包括：上年末本地区、本级及所属地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决算数，地方政府债券发行、还本付息决算数，以及债券资金使用安排等。没有数据的表格应当列出空表并说明。 |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财政部关于印发< 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财预〔2016〕143 号）《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的通知》（财预〔2018〕209 号）等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苌池镇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后20 日内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主体 | 公开形式 | 公开时限 | 更新周期 | 公开属性 | 备注 |
| 一级目录 | 二级目录 |
| 1 | 法治宣传教育 | 法律知识普及服务 | 法律法规资讯；普法动态资讯；普法讲师团信息等 | 《中央宣传部、司法部关于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年）》 | 苌池镇镇司法所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自制作或获取该信息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推广法治文化服务 | 辖区内法治文化阵地信息；法治文化作品、产品 | 苌池镇镇司法所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自制作或获取该信息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六）公共法律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 （七）社会保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主体 | 公开形式 | 公开时限 | 更新周期 | 公开属性 | 备注 |
| 一级目录 | 二级目录 |
| 1 | 社会保险登记 | 城乡居民养老 保险参保登记 |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2 | 社会保险参保信息维护 | 个人基本信息变更 |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3 | 社会保障卡服务 | 社会保障卡申请领 |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障卡”管理办法的通知》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社会保障卡启用（含社 会保障卡银行账户激活） |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障卡”管理办法的通知》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社会保 障卡应 用状态查询 |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障卡”管理办法的通知》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社会保 障卡信 息变更（非关键信息） |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障卡”管理办法的通知》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社会保 障卡密 码修改与重置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社会保 障卡挂 失与解挂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社会保 障卡补换、换领、换发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社会保 障卡注销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八）征地补偿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主体 | 公开形式 | 公开时限 | 更新周期 | 公开属性 | 备注 |
| 一级目录 | 二级目录 |
| 1 | 征地前期准备 | 拟征收土地告知 | 在拟征收土地前，应明确征收土地有关事项并予以公开。1.拟征收土地用途；2.拟征收土地的位置和范围；3. 征地补偿标准及安置途径；4.开展土地现状调查的安排；5.拟征收土地的原用途管控（包括不得抢栽、抢种、抢建等有关规定）；6.听证权利；〔对土地现状调查结果有异议的救济 措施〕。 | 《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严格土地管理的决定》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2 | 征地组织实施 | 征地补偿登记 | 征地补偿登记汇总表。〔征地补偿登记前置与征收土地现状调查合并进行的，在前置环节一并公开〕。 |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征地补偿费用支付 | 征地补偿费用支付凭证。〔在被征地村公告栏张贴，予以公开，张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后可依申请公开〕。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征收土地公告办法》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九）农村危房改造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主体 | 公开形式 | 公开时限 | 更新周期 | 公开属性 | 备注 |
| 一级目录 | 二级目录 |
| 1 | 农村危房改造领域 | 法规政策 | 文件名称、文号、发布部门等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条件与标准 | 农村危房等级评定标准、农村危房改造对象申请条件等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对象认定 | 危改户认定程序、认定结果等。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分配结果确定后20 个工作日内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十）环境保护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主体 | 公开形式 | 公开时限 | 更新周期 | 公开属性 | 备注 |
| 一级目录 | 二级目录 |
| 1 | 行政检查 | 对“散 乱污” 企业的 监督管理 | 1.检查结果及处理信息2.监督投诉方式 |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2 | 公共服务事项 | 环境保 护宣传 和普及 | 1.设定依据 2.咨询方式 3.监督投诉方式 4.受理地点、时间 5.宣传和普及内容 |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十一）涉农补贴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主体 | 公开形式 | 公开时限 | 更新周期 | 公开属性 | 备注 |
| 一级目录 | 二级目录 |
| 1 | 涉农补贴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 农机购置补贴 | 政策依据；申请指南：包括补贴对象、补贴范围、补贴标准、申请程序、申请材料、咨询电话、受理单位、办理时限、联系方式等；补贴结果；监督渠道：包括举报电话、地址等。 |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机械化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十六号）《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管理办法》（财农〔2017〕41号）《农业农村部办公厅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印发《2024—2026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实施意见》的通知》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法律法规对政府信息公开的期限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耕地地力保 护 | 政策依据；申请指南：包括补贴对象、补贴范围、补贴标准、申请程序、申请材料、咨询电话、受理单位、办理时限、联系方式等；补贴结果；监督渠道：包括举报电话、地址等。 | 《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管理办法》《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关于全面推开农业“三项补贴”改革工作的通知》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法律法规对政府信息公开的期限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新型职业农民培育 | 政策依据；申请指南：包括补贴对象、补贴范围、补贴标准、申请程序、申请材料、咨询电话、受理单位、办理时限、联系方式等；补贴结果；监督渠道：包括举报电话、地址等。 | 《关于引导农村土地经营权有序流转发展农业适度规模经营的意见》《关于支持返乡下乡人员创业创新促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的意见》《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管理办法》《“十三五”全国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发展规划》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法律法规对政府信息公开的期限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 | 政策依据；申请指南：包括补贴对象、补贴范围、补贴标准、申请程序、申请材料、咨询电话、受理单位、办理时限、联系方式等；补贴结果；监督渠道：包括举报电话、地址等。 | 《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管理办法》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法律法规对政府信息公开的期限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2 | 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 | 强制扑杀、强制免疫和养殖环节无害化处理补助 | 政策依据；申请指南：包括补贴对象、补贴范围、补贴标准、申请程序、申请材料、咨询电话、受理单位、办理时限、联系方式等；补贴结果；监督渠道：包括举报电话、地址等。 |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管理办法》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法律法规对政府信息公开的期限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十二）公共文化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主体 | 公开形式 | 公开时限 | 更新周期 | 公开属性 | 备注 |
| 一级目录 | 二级目录 |
| 1 | 公共服务 | 公共文化机构免费开放信息 | 1.机构名称；2.开放时间；3.机构地址；4.联系电话；临时停止开放信息。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特殊群体公共文化服务信息 | 1.机构名称；2.开放时间；3.机构地址；4.联系电话；临时停止开放信息。 | 《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意见》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组织开展群众文化活动 | 1.机构名称；2.开放时间；3.机构地址；4.联系电话；临时停止活动信息。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文化馆服务标准》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下基层辅导、演出、展览和指导基层群众文化活动 | 1.活动时间；2.活动单位；3.活动地址；4.联系电话；临时停止活动信息。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文化馆服务标准》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举办各类展览、讲座信息 | 1.活动时间；2.活动单位；3.活动地址；4.联系电话；临时停止活动信息。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乡镇综合文化站管理办法》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辅导和培训基层文化骨干 | 1.活动时间；2.活动单位；3.活动地址；4.联系电话；临时停止活动信息。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乡镇综合文化站管理办法》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传播活动 | 1.活动时间；2.活动单位；3.活动地址；4.联系电话；临时停止活动信息。 | 《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十三）安全生产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主体 | 公开形式 | 公开时限 | 更新周期 | 公开属性 | 备注 |
| 一级目录 | 二级目录 |
| 1 | 政策文件 | 法律法规 | 与安全生产有关的法律、法规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部门 和地 方规 章 | 与安全生产有关的部门和地方规章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其他 政策 文件 | 其他可以公开的与安全生产有关的政策文件，包括改革方案、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工作计划等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重大决策草案 | 涉及管理相对人切身利益、需社会广泛知晓的重要改革方案等重大决策，决策前向社会公开决策草案、决策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重要会议 | 通过会议讨论作出重要改革方案等重大决策时，经党组研究认为有必要公开讨论决策过程的会议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提前一周发通知邀请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征集采纳社会公众意见情况 | 重大决策草案公布后征集到的社会公众意见情况、采纳与否情况及理由等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征求意见时对外公布的时限内公开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2 | 行政管理 | 隐患管理 | 重大隐患排查、挂牌督办及其整改情况，安全生产举报电话等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应急管理 | 承担处置主责、非敏感的应急信息，包括事故灾害类预警信息、事故信息、事故后采取的应急处置措施和应对结果等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动态信息 | 业务工作动态、安全生产执法检查动态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安全生产预警提示信息 | 气象及灾害预警信息不同时段、不同领域安全生产提示信息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信息形成后及时公开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3 | 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 财政资金信息 | 1.预算、决算2.“三公”经费3.安全生产专项资金使用等财政资金信息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国务院关于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决定》《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意见的通知》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按要求时限公开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政府采购信息 | 本单位采购实施情况相关信息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国务院关于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决定》《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意见的通知》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办事纪律和监督管理 | 本单位的办事纪律，受理投诉、举报、信访的途径等内容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检查和巡查发现安全监管监察问题 | 检查和巡查发现的、并要求向社会公开的问题及整改落实情况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十四）救灾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主体 | 公开形式 | 公开时限 | 更新周期 | 公开属性 | 备注 |
| 一级目录 | 二级目录 |
| 1 | 政策文件 | 其他政策文件 | 1.改革方案 2.发展规划3.专项规划4.工作计划5.其他可以公开的与救灾有关的政策文件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重大决策草案 | 1、涉及管理相对人切身利益、需社会广泛知晓的重要改革方案等重大决策 2、决策前向社会公开决策草案、决策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重大政策解读及回应 | 1.有关重大政策的解读及回应 2.相关热点问题的解读及回应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务公开工作中进一步做好政务舆情回应的通知》（国办发〔2016〕61号）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重大决策作出后及时公开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重要会议 | 会议讨论作出重要改革方案等重大决策时，经党组研究认为有必要公开讨论决策过程的会议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提前一周发通知邀请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征集采纳社会公众意见情况 | 重大决策草案公布后征集到的社会公众意见情况、采纳与否情况及理由等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征求意见时对外公布的时限内公开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2 | 备灾管理 |  | 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分布情况（其具体位置、创建时间、创建级别等）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社会救助暂行办法》（2014）《国家综合防灾减灾规划（2021-2025年）》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3 | 灾后救助 | 救助审定信息 | 自然灾害救助（6类）的救助对象、申报材料、办理程序及时限等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灾害救助条例》（国务院令第577号）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4 | 灾害救助 | 应急管理部门审批 | 救助款物通知及划拨情况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灾害救助条例》（国务院令第577号）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因灾过渡期生活救助 | 1.因灾过渡期生活救助标准、过渡期生活救助对象评议结果公示（灾民姓名、受灾情况、拟救助金额、监督举报电话） 2.过渡期生活救助对象确定（灾民姓名、受灾情况、救助金额、监督举报电话)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灾害救助条例》（国务院令第577号）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5 | 灾后救助 | 居民住房恢复重建救助 | 1.居民住房恢复重建救助标准（居民因灾倒房、损房恢复重建具体救助标准） 2.居民住房恢复重建救助对象评议结果公示（公开灾民姓名、受灾情况、拟救助标准、监督举报电话）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灾害救助条例》（国务院令第577号）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6 | 款物管理 | 捐赠款物信息 | 年度捐赠款物信息以及款物使用情况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款务管理 | 年度救灾资金和救灾物资等使用情况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7 | 工作动态 | 工作信息 | 防灾减灾救灾其他相关动态信息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十五）医疗卫生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主体 | 公开形式 | 公开时限 | 更新周期 | 公开属性 | 备注 |
| 一级目录 | 二级目录 |
| 1 | 行政备案类事项 | 生育登记政策文件 |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 |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做好生育登记服务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卫办指导发〔2016〕20号）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 及时更新 | 主动公开 |  |
| 生育登记服务 | 办事指南，包括：适用范围、办理依据、办理条件、申办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流程、办理时限、结果送达、咨询方式、监督投诉渠道、办理地址和时间、办理进程、结果查询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 及时更新 | 主动公开 |  |
| 独生子女奖励 | 做好计划生育证件的审核、办理、发放。做好计划生育奖励优惠对象的摸底、审核、公示、上报工作、落实计划生育奖励优待政策。 |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计划生育服务站工作职责】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 及时更新 | 主动公开 |  |
| 生育服务登记 |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服务对象服务机构信息，包括名称、地点、服务时间服务项目和内容服务流程服务要求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生育服务证办理流程】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 及时更新 | 主动公开 |  |

# （十六）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主体 | 公开形式 | 公开时限 | 更新周期 | 公开属性 | 备注 |
| 一级目录 | 二级目录 |
| 1 | 监 督检 查 | 食品生产经营监督检查 | 检查制度、检查标准、检查结果等 |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食品生产经营日常监督检查管理办法》《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信息公开管理办法》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食品生产经营行政处罚 | 处罚对象、案件名称、违法主要事实、处罚种类和内容、处罚依据、作出处罚决定部门、处罚时间、处罚决定书文号、处罚履行方式和期限等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食品药品行政处罚案件信息公开实施细则》《市场监督管理行政处罚程序暂行规定》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食品安全消费提示警示 | 食品安全消费提示、警示信息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食品安全应急处置 | 应急组织机构及职责、应急保障、监测预警、应急响应、热点问题落实情况等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2 | 公共服务 | 食品药品投诉举报 | 食品药品投诉举报管理制度和政策、受理投诉举报的途径等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食品药品投诉举报管理办法》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每年 | 主动公开 |  |
| 食品用药安全宣传活动 | 活动时间、活动地点、活动形式、活动主题和内容等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 盂县苌池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镇村公示栏 |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 每年 | 主动公开 |  |